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文件

院培〔2025〕55号

关于举办基于“总对总”背景下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系列纠纷调解（建设工程争议解决与工程法律实务专题）培训班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近年来，建设工程合同纠纷、工程价款结算争议、工期索赔、工程质量责任认定等案件数量上升，呈现出疑难复杂、新问题频发等特点。为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，积极应对新形势下建设工程领域纠纷解决面临的挑战，全面提升住房城乡建设部门、工程建设企业、律师事务所、有关咨询机构等单位法律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能力，有效防范和化解工程法律风险，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，全国市长研修学院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）与北京建筑大学定于2025年10月17-20日在合肥市联合举办“基于‘总对总’背景下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系列纠纷调解（建设工程争议解决与工程法律实务专题）培训班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- (一) 工程项目建设流程及工程造价基础知识；
- (二) 工程招投标流程及法律实务；
- (三) 合同价款调整实务及指引；
- (四) 工程造价鉴定常见问题及救济；
- (五) 承包方工期延误及合同解除索赔指南；
- (六) 发包方工期延误及合同解除索赔指南；
- (七) 专家交流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从事法律工作人员；仲裁机构，律师事务所，工程建设、设计、监理企业等有关人员。

三、培训时间地点

时间：2025年10月17日—20日（17日报到，20日疏散）

报名截止日期：2025年10月15日

地点：合肥市（具体地点另行通知）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培训费1800元/人（含师资费、场地费、资料费和培训期间餐费等），住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。培训费可在报到当日刷卡，也可在开班前汇入全国市长研修学院账户，注明“调解班”，并于报到时提供汇款凭证。

账户名：全国市长研修学院

银行账号：0200 0042 0901 4437 125

开户行名称：工商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

(二) 届时将邀请业界专家、知名学者和地方相关负责同志授课, 培训结束时颁发全国市长研修学院(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)结业证书。

(三) 请参训人员于 10 月 15 日前, 扫描以下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。具体培训地点及交通路线将在开班前发至预留邮箱。



(四)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于 2011 年合并, 培训费发票由全国市长研修学院开具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项目负责人: 尹必豪 13366035903

项目联系人: 王黎瑶 15011507213

电 话: 010-64926989

传 真: 010-64922926

学院培训质量监督电话: 010-64925116

学院网站: <http://www.mayortraining.org/>

全国市长研修学院(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)

2025 年 9 月 16 日